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都”或“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新华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事项的相关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情况及股本变动情况

2021年9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94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05,369,164股新股。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35,940,803股，发行价格为4.7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9,999,998.19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6,819,755.46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3,180,242.73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针对募集资金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13-3号）

上述股份于2022年8月1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对象共有9名，均以现金参与认购。发行对象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公司分别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2年9月15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议案》。2022年11月2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13-6号），公司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股本由720,504,683股变更为719,989,783股，注册资本由720,504,683元变更为

719,989,783 元。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已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办理完成。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总股本为 719,989,783 股。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承诺自新华都本次发行结束之日（指本次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认购的股份，并委托新华都董事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对本人/本公司上述认购股份办理锁定手续，以保证本人/本公司持有的上述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占用公司非经营性资金情况，也不存在公司对其违规担保等损害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2023 年 2 月 16 日（星期四）；
- 2、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35,940,803 股，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35,940,803 股，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的 5.82%，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
-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发行对象共 9 名，涉及股东人数共 15 名；
- 4、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况；
- 5、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股)
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71,247	3,171,247
2	易知（北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易知全天候稳健成长6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171,247	3,171,247
3	财通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永熙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805,497	3,805,497
4	财通基金—吴清—财通基金安吉13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34,249	634,249

5	李天虹	3,171,247	3,171,247
6	诺德基金—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20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268,499	1,268,499
7	诺德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12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55,391	655,391
8	诺德基金—易米基金定增100回报1号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诺德基金浦江52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11,416	211,416
9	夏同山	3,594,080	3,594,080
10	UBS AG	4,862,579	4,862,579
11	厦门博芮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博芮东方价值1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342,494	6,342,494
12	建信基金—兴业银行—建信基金—东源投资再融资主题精选策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11,628	1,111,628
13	建信基金—兴业银行—建信基金东源投资再融资FOF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1,143	2,021,143
14	建信基金—兴业银行—建信基金东源投资再融资FOF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15,857	1,515,857
15	建信基金—兴业银行—建信基金东源投资再融资FOF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04,229	404,229
合计		35,940,803	35,940,803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后股本结构变动表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后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前		增减数量 (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2,542,494	14.24	-35,940,803	66,601,691	9.25
高管锁定股	64,806,591	9.00	0	64,806,591	9.00
本次发行后限售股	35,940,803	4.99	-35,940,803	0	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1,795,100	0.25	0	1,795,100	0.25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17,447,289	85.76	35,940,803	653,388,092	90.75
三、总股本	719,989,783	100.00	0	719,989,783	100.00

注：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安信证券认为：新华都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

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公司本次限售股解除限售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公司本次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黄璇

邬海波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13日